

华阴市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依据法律规定由本院审理第一审民事、刑事、行政案件和其他案件；依据审判监督程序审理的再审案件；负责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提出司法建议；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机构编制工作，负责本院法官等级评定，法警警衔评聘的组织上报工作；检查和监督本院及内设机构执法违纪情况，参与社会治安综合管理工作，进行法制宣传；负责本院的物资装备和有关经费的管理工作；承办其它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内设机构。

华阴市人民法院设 15 个内设部门。分别是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执行局、司法警察支队、纪检监察室、西岳法庭、华西法庭、华山法庭、孟塬法庭、桃下法庭。其职责是：

1、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部门职责：负责本院立案登记工作；负责案件卷宗的移交、转交和登记工作；负责申

请再审、申诉案件的审查复查工作，决定是否提起再审程序；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刑事审判庭部门职责：负责审理本院管辖的一审刑事案件，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民事审判庭部门职责：负责审理特别程序、劳动争议、旅游纠纷、涉军维权、企业破产等各类民商事纠纷案件；负责联络拥军工作以及旅游巡回法庭工作业务指导和配合；指导人民法庭审判业务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4、综合审判庭（行政审判庭）部门职责：负责审理行政诉讼案件，承担非诉行政执行案件审查立案及执行工作；审理发回重审案件和提起再审案件；负责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申请审查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5、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部门职责：负责执行本院的民事、刑事附带民事、行政案件的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规定应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负责上级法院和其他法院指令、委托执行案件的调查、送达以及协助执行；负责执行案件统计上报、执行案件信息录入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6、政治部部门职责：负责本院干警的思想政治、队伍建设及聘用人员的审查、管理、考核工作；协助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工作；负责全院的纪律作风、宣传教育、调研和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草

拟本院岗位目标责任文件、党组所发的各种公文及法院信息编发工作；协助院党组、院党总做好党建工作；组织召开党组民主生活会；负责本院党组会议、院长办公会、审委会、院务会、干警会的会务组织、记录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7、综合办公室部门职责：负责组织本院机关政务工作，协助院领导处理常事务；负责本院各部门之间、上级法院以及有关单位之间的调、衔接和配合工作；负责本院的印章、文件、档案、保密、图书室、车辆等后勤以及本院和各部门的办公、办案经费的保障工作；负责各类公文的收发转办及归档工作；负责本院各种会议和活动的组织、保障工作和各类公文、文书的打印工作；负责本院基础建设、物质装备建设等工作；负责办公区、生活区的门卫等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办公用品、办公设施、交通通信工具的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本院的共青团、妇联、计生、老干部、法协以及残联、工会等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8、审判管理办公室部门职责：负责本院案件的结案审查工作；负责全院案件质是管理及评查工作；负责本院各类案件审判流程管理、网上办案、司法统计工作；负责各类审判管理活动的组织和评比工作；负责全院法律文书上网检查和通报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孟塬人民法庭、桃下人民法庭、华山人民法庭、西岳人民法庭、华西人民法庭。主要职责是：

依法审理有管辖权的一审民事案件和院长指定的案件。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接受外地法院委托的代询、送达等司法协助事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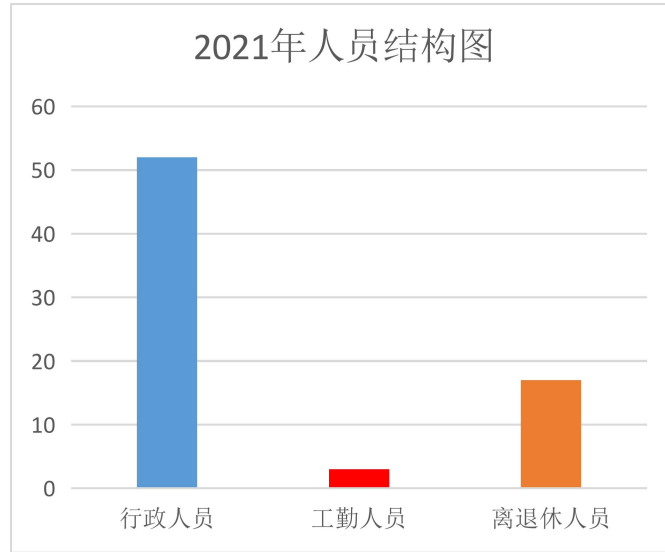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华阴市人民法院部门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5 人，其中行政编制 55 人：实有人员 55 人，其中行政 52 人，工勤 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7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是	
表2	收入决算表	是	
表3	支出决算表	是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是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是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是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无此项支出，已公开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无此项支出，已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华阴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17.5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1,349.55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1
		9. 卫生健康支出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17.55	本年支出合计	1,451.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4.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451.56	支出总计	1,45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华阴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17.5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1,349.55	1,349.55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1	102.01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17.55	本年支出合计	1,451.56	1,451.56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华阴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17.55	0.00	1,451.56	1,451.56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1,451.56	支出总计	1,451.56	1,451.5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华阴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046.32	公用经费合计		340.66
581001	华阴市人民法院	1,046.32	581001	华阴市人民法院	340.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2.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66
30101	基本工资	297.27	30201	办公费	32.04
30102	津贴补贴	297.01	30202	印刷费	12.34
30103	奖金	61.04	30203	咨询费	5.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00	30205	水费	5.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1	30206	电费	15.86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24	30207	邮电费	8.7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4	30211	差旅费	25.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77	30213	维修（护）费	49.2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1.09	30214	租赁费	1.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25	30215	会议费	1.00
30304	抚恤金	21.20	30216	培训费	0.73
30305	生活补助	0.11	30218	专用材料费	5.43
30306	救济费	38.74	30224	被装购置费	4.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0	30226	劳务费	29.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6.53
			30228	工会经费	12.38
			30229	福利费	26.9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7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华阴市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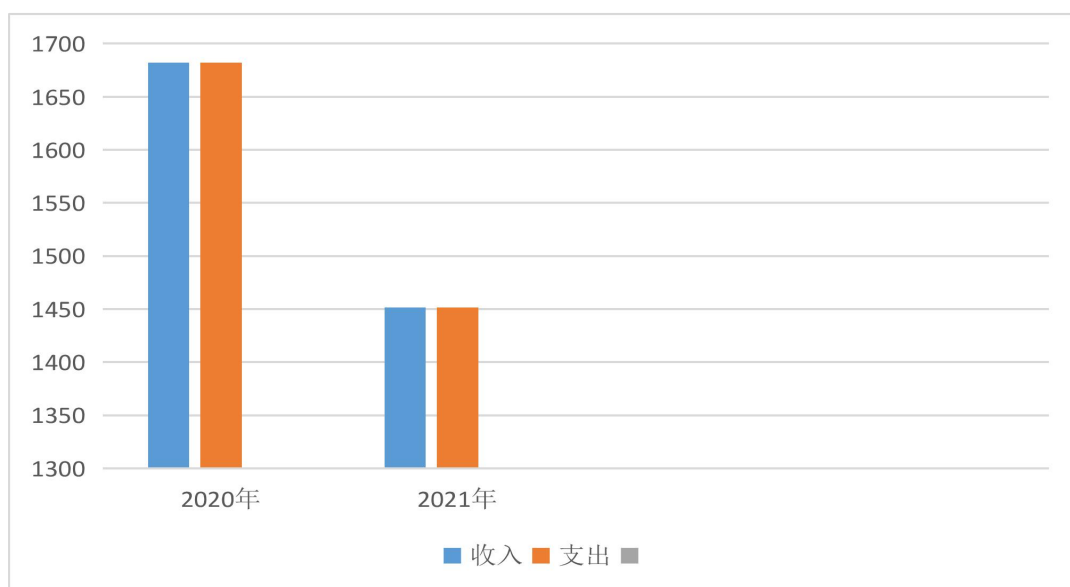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5.30	0.00	5.50	59.80	0.00	59.80	1.85	1.85
决算数	46.50	0.00	0.00	46.50	0.00	46.50	1.00	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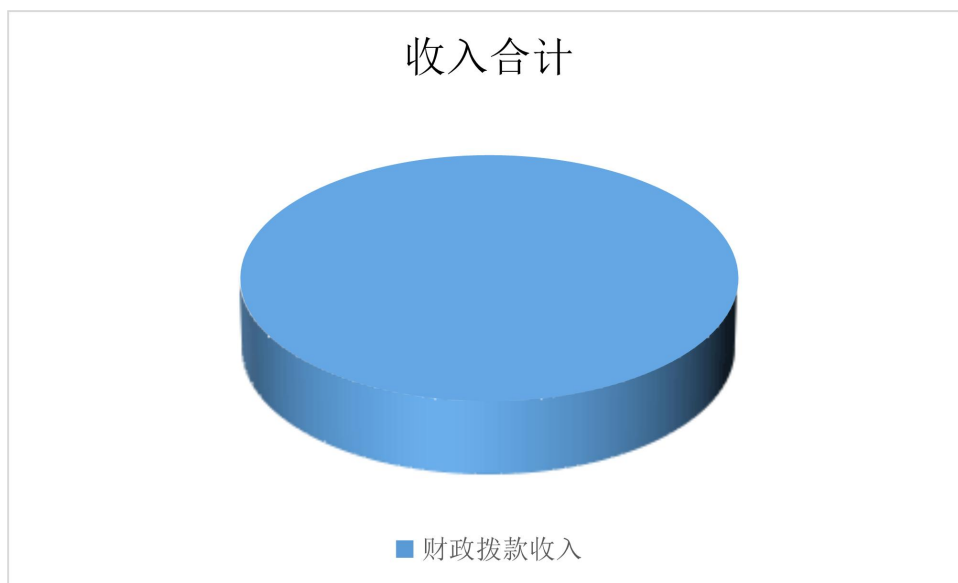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451.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230.66 万元，下降 13.71%。主要是本年度无其他收入以及结转金额较上年度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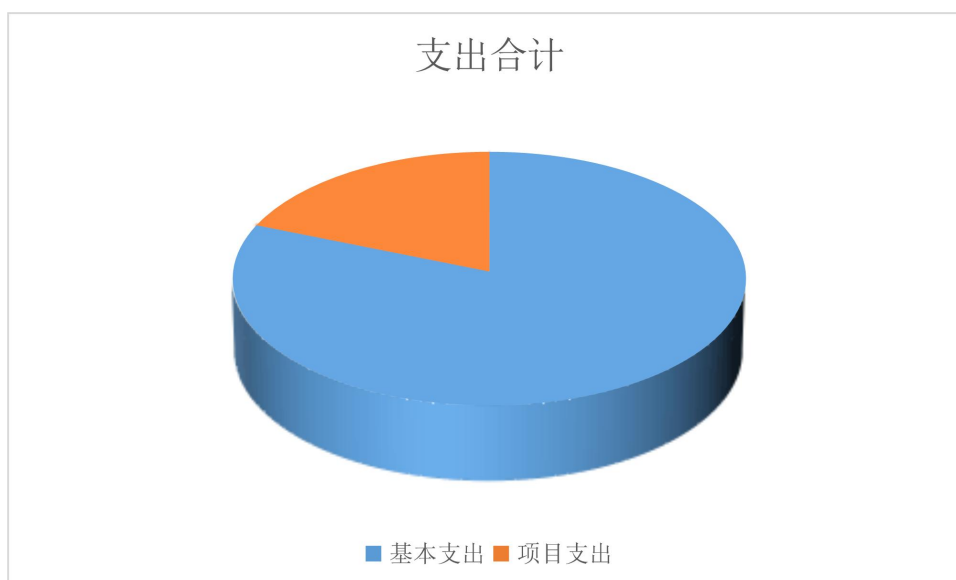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合计 1451.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51.5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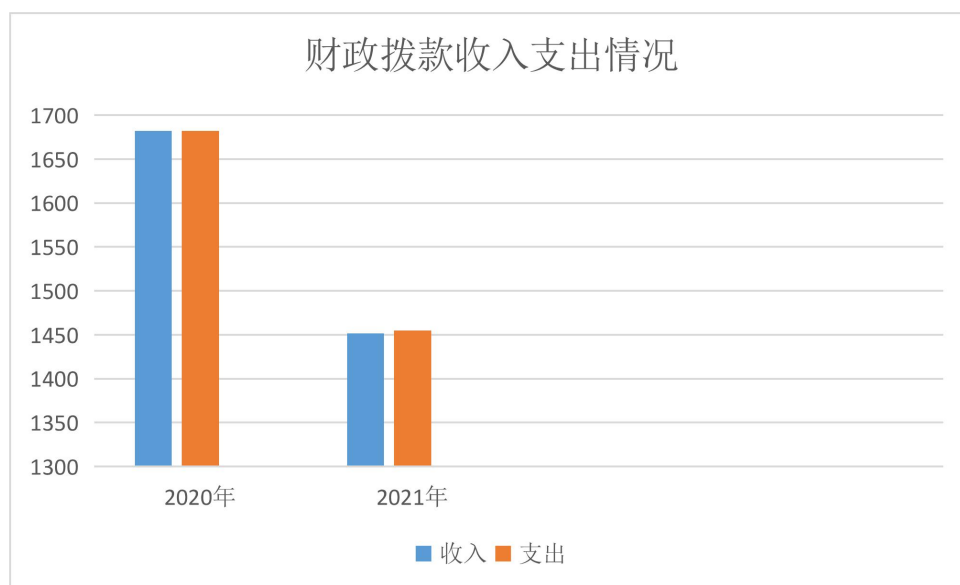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451.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4.46 万元，占 75.4%；项目支出 255.09 万元，占 17.5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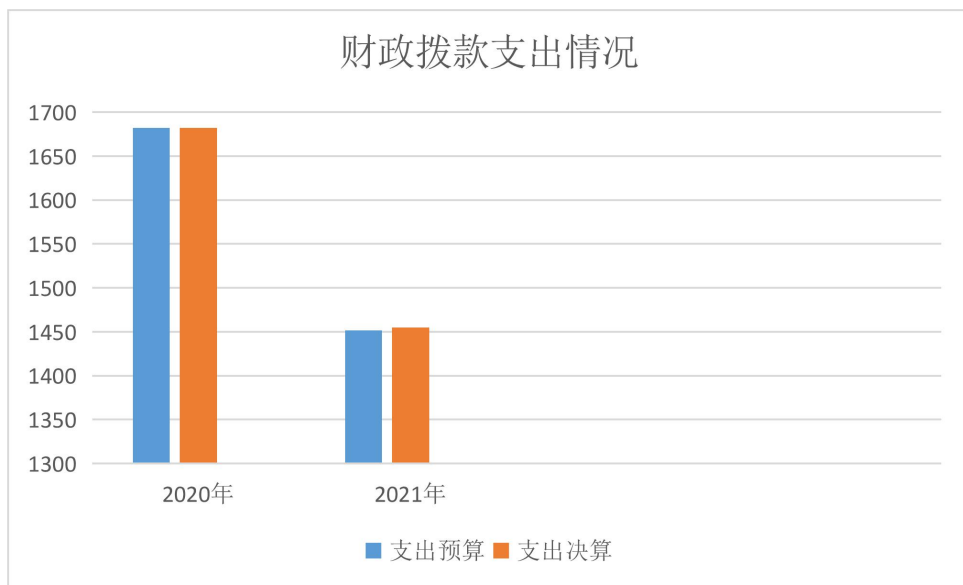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451.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 230.66 万元，下降 13.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其他收入以及结转金额较上年度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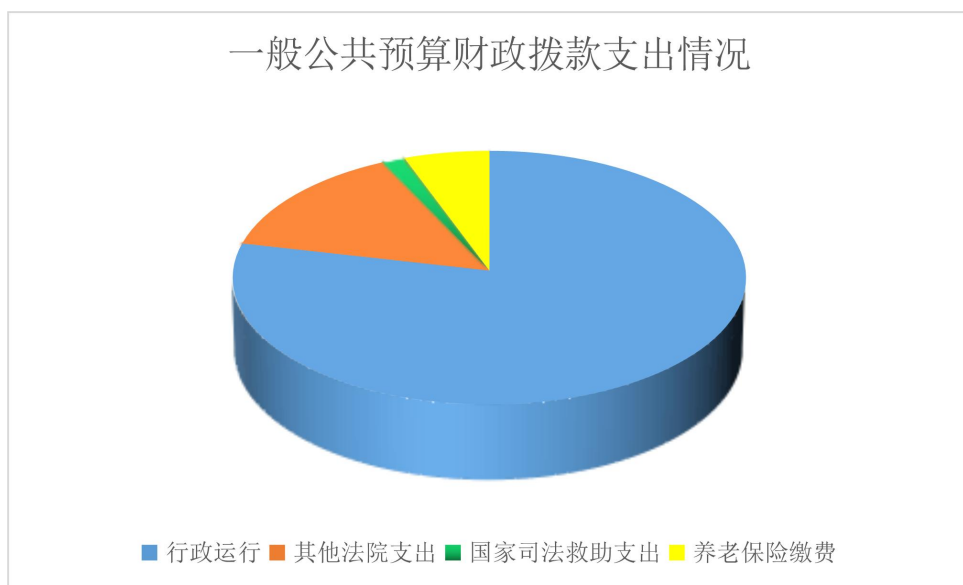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451.56 万元，支出决算 1451.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0.66 万元，下降 13.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其他收入以及结转金额较上年度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1417.55 万元，支出决算 141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行政运行(2040501) 1094.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49 万元，增幅 5.90%，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及相应的社保缴费增加。

(2) 其他法院支出(2040599) 200.78 万元, 较上年减少 270.54 万元, 降幅 57.4%, 原因是本年度无结转资金。

(3)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2049902) 20.3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20.30 万元, 增幅 100%, 主要原因为司法救助案件和人数增加。

(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79.00 万元, 较上年无变化。

(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 1.8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81 万元, 增幅 100%, 主要原因为退休人员增加。

(6) 死亡抚恤(2080801) 21.2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21.20 万元, 增幅 100%, 主要原因为在职死亡 1 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86.88 万元, 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046.22 万元, 主要包括: 人员经费 1046.22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86.12 万元, 增幅 21.64%, 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及相应的社保缴费增加。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101) 297.27 万元, 津贴补贴(30102) 297.01 万元, 奖金(30103) 61.04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108) 79.00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30109) 1.81 万元,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110) 43.24 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0112）4.74万元，住房公积金（30113）67.7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199）131.09万元，（30304）抚恤金21.20万元，（30305）生活补助0.11万元，（30306）救济费38.7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99）3.20万元。

（二）公用经费340.66万元，较上年增加87.79万元，增幅34.72%，原因是办公成本增加。主要包括办公费（30201）32.04万元，印刷费（30202）12.34万元，咨询费（30203）5.31万元，水费（30205）5.01万元，电费（30206）15.86万元，邮电费（30207）8.71万元，差旅费（30211）25.09万元，维修（护）费（30213）49.26万元，租赁费（30214）1.79万元，会议费（30215）1.00万元，培训费（30216）0.73万元，专用材料费（30218）5.43万元，被装购置费（30224）4.30万元，劳务费（30226）29.12万元，委托业务费（30227）6.53万元，工会经费（30228）12.38万元，福利费（30229）26.9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231）46.5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0239）29.7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9）22.6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65.30万元，支出决算46.50万元，完成预算的71.21%。决算数小

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59.80 万元，支出决算 46.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7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3.3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5.5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人次，厉行节约。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1.85 万元，支出决算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4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人数次数减少。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1.85 万元，支出决算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0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会议次数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77.91 万元，支出决算 187.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34%。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65.73 万元，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人员经费的使用及项目支出费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未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绩效评价。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未对项目支出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市检查、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绩效目标,主管部门汇总时按整体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形成的实际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86.8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1194.1万元，执行数1451.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年我院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持续加强审判执行工作，加强财务管理，规范预算执行，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受疫情等因素影响预算执行序时进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要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和精确性，维护预算的严肃性，不断提高绩效水平；二是坚持以预算为指引，严格财务管理，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三是做好经费支出的统筹谋划，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经费支出进度，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四是竖立过紧日子的思想，把财政资金管好用好、用在刀刃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华阴市人民法院

填报人：胡小蒙

<p>(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华阴市人民法院设 15 个内设部门。分别是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执行局、司法警察支队、纪检监察室、西岳法庭、华西法庭、华山法庭、孟塬法庭、桃下法庭。其职责是：</p> <p>(一) 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部门职责：负责本院立案登记工作；负责案件卷宗的移交、转交和登记工作；负责申请再审、申诉案件的审查复查工作，决定是否提起再审程序；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二) 刑事审判庭部门职责：负责审理本院管辖的一审刑事案件，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	--

	<p>(三)民事审判庭部门职责：负责审理特别程序、劳动争议、旅游纠纷、涉军维权、企业破产等各类民事纠纷案件；负责联络拥军工作以及旅游巡回法庭工作业务指导和配合；指导人民法庭审判业务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四)综合审判庭（行政审判庭）部门职责：负责审理行政诉讼案件，承担非诉行政执行案件审查立案及执行工作；审理发回重审案件和提起再审案件；负责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申请审查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五)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部门职责：负责执行本院的民事、刑事附带民事、行政案件的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规定应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负责上级法院和其他法院指令、委托执行案件的调查、送达以及协助执行；负责执行案件统计上报、执行案件信息录入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六)政治部部门职责：负责本院干警的思想政治、队伍建设及聘用人员的审查、管理、考核工作；协助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工作；负责全院的纪律作风、宣传教育、调研和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草拟本院岗位目标责任文件、党组所发的各种公文及法院信息编发工作；协助院党组、院党总做好党建工作；组织召开党组民主生活会；负责本院党组会议、院长办公会、审委会、院务会、干警会的会务组织、记录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七)综合办公室部门职责：负责组织本院机关政务工作，协助院领导处理常事务；负责本院各部门之间、上级法院以及有关单位之间的调、衔接和配合工作；负责本院的印章、文件、档案、保密、图书室、车辆等后勤以及本院和各部门的办公、办案经费的保障工作；负责各类公文的收发转办及归档工作；负责本院各种会议和活动的组织、保障工作和各类公文、文书的打印工作；负责本院基础建设、物质装备建设等工作；负责办公区、生活区的门卫等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办公用品、办公设施、交通通信工具的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本院的共青团、妇联、计生、老干部、法协以及残联、工会等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八)审判管理办公室部门职责：负责本院案件的结案审查工作；负责全院案件质是管理及评查工作；负责本院各类案件审判流程管理、网上办案、司法统计工作；负责各类审判管理活动的组织和评比工作；负责全院法律文书上网检查和通报工作；完成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孟塬人民法庭、桃下人民法庭、华山人民法庭、西岳人民法庭、华西人民法庭。主要职责是： 依法审理有管辖权的一审民事案件和院长指定的案件。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接受外地法院委托的代询、送达等司法协助事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p>
<p>(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p>	<p>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417.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6.47万元，占84.40%；项目支出221.08万元，占15.60%；经营支出0万元，占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p>(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来陕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各级政法会议和法院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忠实履行审判职责服务大局，积极践行司法为民提升公信力，全面推进司法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增添新动能，为我市实现追赶超越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一是切实加强政治建设。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深入开展“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专题教育，确保法院工作正确方向。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把主题教育作为工作常态，不断提升法官干警政治素养。二是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坚决打击涉疫犯罪，妥善化解涉疫矛盾，依法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飓风”行动，保持决心不变、目标不变、标准不变，健全完善综合治理长效机制，确保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进一步监督支持依法行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持续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加强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坚定不移向着“切实解决执行难”迈进。三是不断创新诉讼服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落实到司法审判全过程，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司法的温度。不断深化司法公开，依法公开审判执行信息，在阳光下播撒正义。全面建设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推进多元解纷机制和诉讼服务中心“两个一站式”建设，提升司法便民利民水平。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作用，规范保障陪审工作，深入推进司法民主。四是深化司法改革和智慧法院建设。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完善审判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机制，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提升改革整体效能。加快人工智能与审判工作深度融合，在提高审判质效、方便群众诉讼、服务大局上下功夫，全面提升法院现代化管理水平。五是坚持从严治党、从严治院。强化理论武装，提高政治站位，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实践者。不断加强业务培训和审判理论研究，弘扬“司法工匠”精神，用实干创造实绩，以担当诠释忠诚。</p>																			

投入	预算编制 (26分)	部门预算	<p>部门收入预算中，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完整，得2分；收入来源未编报齐全或编报数据有错误的，每出现1处，扣0.2分，扣完为止。</p> <p>部门支出预算编制中，要求专门反映的“三公经费”、会议费、资产配置、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内容，编报完整的，得2分；应编未编或出错1处，扣0.2分，扣完为止。</p>	收入、支出编制完整。	收入、支出编制完整。	收入、支出编制完整。	4		
			<p>部门预算编报金额与财政控制指标一致，得1分；编列预算科目准确，得1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含专项业务费、政府性基金和非税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下同）细化、分类填报准确，得2分；以上三项每出错1项，扣0.2分，扣完为止。</p>	按要求编制	按要求编制	按要求编制	4		
			<p>预算编制按规定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得2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2分，大于10%，得0分。</p>	按要求编制	按要求编制	按要求编制	4		
			<p>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4分；各个环节每超时限1次，扣0.5分，扣完为止。</p>	报送及时	报送及时	报送及时	4		
	绩效目标	<p>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逐项编报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整、规范、合理的，得5分，未逐项编报的扣0.5分；</p>	绩效目标完整	绩效目标完整	绩效目标完整	5			

预算执行 (46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报完整、规范、合理的，得5分。绩效目标编报不完整、不规范、不合理，应量化未量化，指向不明确的，每出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编报完整、规范、合理	编报完整、规范、合理	编报完整、规范、合理	5		
	预算完成率	以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	预算完成数 1451.56/预算数1194.10	100%	100%	10		
	执行进度率	用每个时点月底的公共财政支出进度与其序时支出进度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3月、6月、9月、11月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2.5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	财政云系统	3月、6月、9月、11月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	3月底支12.50%，6月底支30.20%，9月底支55.60%，11月底支69.80%	8.8	政府采购不及时，影响了支出进度	加快政府采购支出进度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4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本年末无结转	本年末无结转	本年末无结转	4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4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本年末无结转	本年末无结转	本年末无结转	4		
专项资金预算下达及时率	以每年5月底各部门市级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进行评价。预算下达率小于等于60%，得0分；大于60%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以11月底各部门中省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进行评价。预算下达率小于等于95%，得0分；大于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过程	预算执行 (46分)	三公经费控制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小于或等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得3分；大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得0分。	本年预算数 65.30万元/ 上年预算数 65.6万元	小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	小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	3		
			以部门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预算数进行评价。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小于或等于预算数，得3分；大于预算数，得0分。	决算数46.50万元/预算数 65.30	决算数 46.50万元/预算数 65.30	决算数46.50万元/预算数 65.30	3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6分；执行率在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70%的，得0分。	决算数63.7万元/预算数 64万元	决算数 63.7万元/预算数 64万元	决算数63.7万元/预算数 64万元	6		
	预算管理 (28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按规定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部门预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部门预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部门预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2		
按规定公开部门决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部门决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部门决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部门决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2			

			按规定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2		
			按规定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部门“三公经费”决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部门“三公经费”决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部门“三公经费”决算公开及时、规范、完整	2		
			按规定公开专项资金分配办法、分配过程等要求公开的各项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2		
			部门管理的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率大于等于80%的，得3分；自评率在80%-60%的，得2分；自评率在60%以下的，得1分；未开展自评的，得0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3分，不足100%的，按比例得分。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项目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项目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项目	0		
			按时限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等相关绩效信息的，得2分，每超过1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格式规范、数据详实的，得2分。内容不完整、格式不规范、数据不充实、分析不到位的，每发	按时限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按时限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按时限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4		
		绩效评价							

		现一处扣 0.2 分，扣完为止。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监控的，得 2 分；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填写规范、内容完整、报送及时的，得 2 分。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的，每发现一处，扣 0.2 分，扣完为止。	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	4	
		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如完善相关制度办法、加强财政财务管理、及时落实整改存在问题的，得 2 分；按要求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结果的，得 2 分。未按要求进行结果应用的，每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完善制度办法、加强管理、按时公开	完善制度办法、加强管理、按时公开	完善制度办法、加强管理、按时公开	4	
得分合计						86.8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

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专项业务经费：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政府采购：指单位为了开展日常政务活动，在财政的监督下，以法定的方式、方法和程序，通过公开招标、公平竞争，由财政部门以直接向供应商付款的方式，从市场上为所属单位购买货物、工程和劳务的行为。